

2024 年第一批拟纳入基本医疗保险 定点医药机构名单公示

根据国家医疗保障局 2 号令《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、国家医保局 3 号令《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》、临医保字〔2021〕2 号《关于认真贯彻落实〈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〉和〈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等文件规定，成立准入评估小组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对申请基本医疗保险服务资格的 3 家医药机构经初审（申请受理）、现场审核、集体评议、评分等程序的综合评定，拟将初步合格的 2 家医药机构（详见附件）纳入郯城县基本医疗保险定点，现予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如对公示单位的相关资格有异议，可直接向郯城县医疗保险事业中心医保业务二股反映（也可向上一级医保部门或纪检监察机关反映），反映问题可通过来人、来电或来信等形式，须提供真实姓名、工作单位和确切的联系方式，以便查结后回复。反映内容必须真实可靠，必要时应提供真实证据。反映内容不实，或隐瞒自己的真实身份，我局将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时间：2024 年 1 月 11 日-11 月 17 日（5 个工作日）

受理时间：08:30-12:00,14:00-17:30

受理电话：0539-6371379

附件：拟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名单

鄆城县医疗保障局

2024 年 1 月 11 日



附件

拟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名单

序号	名称	地址	联系人	性质	备注
1	郯城县舟济堂 大药房	郯城县圣泰文庭 小区楼下	周文娟	职工个人 账户支付	
2	郯城景德堂诊所有 限公司郯城景德堂 诊所	郯城县郯城街道 御景路与建馨路 交汇处向北 10 米	黄守乾	职工个人 账户支付	

